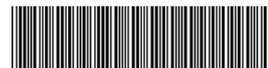


固定资产投资项代码：

310105MA1FW82NX20181B3101001



项目编号：201750056895

# 上海市长宁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

沪长规划资源许方变〔2020〕2号

## 关于准予变更天山路 1825 号养老院新建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决定

上海明榕企业发展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填报的 20201221235980《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变更申请表》及所附的有关文件、图纸、资料收悉。

该项目经我局以沪长规划资源许方〔2019〕51号文审定沪长方(2019)DA31010520195867建设工程设计方案。现因方案调整，你（单位）申请对原设计方案进行变更。

经审核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》和本市城乡规划管理有关规定，我局准予变更下列内容：

1、总建筑面积 19848.41 平方米，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4563.61

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 5284.80 平方米。

2、计容建筑面积：12075 平方米

3、建筑高度控制：45.36 米

4、新增地上不计容建筑面积 1811.25 平方米，新增部分应该按规划执行要求移交区政府或区政府指定部门，应按相关要求补签出让合同。

5、其他规划管理要求严格按照原设计方案执行。

本方案决定另附区建管委、区卫健委、区民防办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绿化市容局、区民政局、天山街道等部门的行政协助意见，应按征询部门意见予以落实。

除上述规划设计要求外，还应符合《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》和《上海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、《长宁区养老设施布局专项规划（2014-2020）的批复》《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及附件中的相关约定和要求。

上海市长宁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0 年 12 月 24 日

---

抄送：市规划资源局、长宁区委办

---

上海市长宁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0年12月24日印发

---